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服务类)

招标编号: LXZC21320250034

采 购 人: 临夏县人民医院



招标机构: 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投标须知前附表	4
2.1 总 则	9
2.2 招标文件	13
2.3 投标文件	14
2.4 开标和评标	17
2.5 废标和串通投标	20
2.6 中标通知书	20
2.7 合同签订及履行	21
2.8 其他规定	22
第三章、询问和质疑	22
第五章、评标原则及办法	46
5.1 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46
5.2 评标程序	47
5.3 评标方法	49
5.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50
第六章、附件	51
资格证明文件	52
附件 1:采购合同格式	54
附件 2	57
投标函	57
附件 3	5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8
附件 4	59
法人授权函	59
附件 5	60
投标报价明细表	60
附件 6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	61
附件 7	62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62

附件 8..... 63

服务质量承诺函..... 63

附件 9..... 64

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64

附件 10..... 65

投标服务偏离表..... 65

附件 11..... 66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66

附件 12..... 67

投标单位承诺书..... 67

附件 13: 68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68

附件 14: 69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69

附件 15..... 70

联合体协议（如有）..... 70

附件 16..... 71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7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7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76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77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8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84

附件 17..... 86

“网上开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86



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临夏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对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LXZC21320250034

二、招标内容：

包号	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备注
1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详见采购需求	批	1	服务类	除核磁共振、CT、DSA等大型医疗设备外的全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进行整体外包

三、项目预算：70 万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4、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五、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社会公众可通过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47.114.12.178>）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

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相关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

2、获取时间：2025年2月8日00时00分至2024年2月13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不休息）

3、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逾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人。（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4、潜在投标人自确认参加投标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登陆《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关注该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发出的通知、变更、答疑等内容。

5、下载的招标文件须安装最新版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后打开。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1、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本次开标采用交易通电子辅助开标系统进行开标工作。投标人进入交易通官网 www.ejiaoyi.vip → 下载中心 → 下载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临夏版） → 安装登录后即可制作投标文件（注：安装前退掉360等杀毒软件，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后若有更新提示，则选择更新，投标人需要提前在开标的电脑上打开“电子开评标助手”官网下载中心下载即可），非交易通的锁请选择互认CA登录，登录时若提示“该锁无权限”，则进入交易通数字证书在线服务网：<http://www.ejiaoyi.vip/web/company/login.html> → 主体帐号登录（电话号码） → 招投标权限绑定。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9时40分（北京时间）；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进入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 选择网上开评标系统 → 选择交易通 → 选择不见面投标 → 用主体账号或CA登录 → 政府采购 → 项目管理 → 对应项目 → 我要参标 → 分别上传tbjy、mtbjy、czr格式的投标文件。（或者直接进入此网址上传：<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使用360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如参加投标请先确保登录临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已进行信息登记，再到此处完成上传标书等操作。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需更换投标文件，可点击重新上传，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4、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进入交易通临夏州电子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主体账号或 CA 登录→政府采购→项目管理→网上开标→点击右上角“进入开标”，根据页面开标提示或者刷新页面的操作完成解密（解密环节系统默认 30 分钟，超过 30 分钟解密环节将会关闭）→质询（无异议的情况下手机扫码横屏完成签字即可）等操作。

5、技术支持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交易通技术支持电话：4006131306；

（2）驻场人员电话：18919160443/15502917361

七、开标时间、地点及方式：

1、开标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交易通临夏州电子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bid.ejiaoyi.vip:17000/bidder-login>）

3、开标方式：网上电子开标。

八、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临夏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乔国海

联系电话：13993038037

单位地址：甘肃省临夏县双城新区

招标机构：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金芳

联系电话：15609301117

单位地址：甘肃省临夏市陈方花园 F 区 4 号楼 1 单元 1302 室

监管单位：临夏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930-6668070

单位地址：临夏县榆丰路兴盛家园西北侧

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p> <p>2)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 1 年（若中标方未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 实施地点：临夏县人民医院</p> <p>4) 招标内容：</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8 846 1399 1249"> <thead> <tr> <th>包号</th> <th>名称</th> <th>主要技术参数</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td> <td>详见采购需求</td> <td>批</td> <td>1</td> <td>服务类</td> <td>除核磁共振、CT、DSA 等大型医疗设备外的全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进行整体外包</td> </tr> </tbody> </table> <p>5) 采购预算：70 万元</p>						包号	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备注	1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详见采购需求	批	1	服务类	除核磁共振、CT、DSA 等大型医疗设备外的全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进行整体外包
包号	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备注														
1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详见采购需求	批	1	服务类	除核磁共振、CT、DSA 等大型医疗设备外的全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进行整体外包														
2	<p>采购人：</p> <p>1) 单位名称：临夏县人民医院</p> <p>2) 单位代表：乔国海</p> <p>3) 联系电话：13993038037</p>																			
3	<p>采购代理机构：</p> <p>1) 单位名称：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2) 联系人：刘金芳</p> <p>3) 联系电话：15609301117</p>																			
4	<p>监管部门：</p> <p>1) 单位名称：临夏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p> <p>2) 联系电话：0930-6668070</p>																			

5	<p>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半年后支付合同服务费的 50%，一年后支付合同服务费剩余的 50%</p> <p>备注：拨款前中标人应先向采购人提供增值税发票。</p>
6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p> <p>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4、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7	<p>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p>
8	<p>投标有效期： 90 天</p>
9	<p>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p> <p>(1)投标人须按照《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下载路径：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y.linxia.gov.cn))进行操作。</p> <p>(2)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 “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http://www.ejiaoyi.vip) ” 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临夏版》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 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mtbjy 格式为投标文件，.czt 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 和 .mtbjy 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3)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数字(即法定代表人，下同)证书签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数字证书的</p>



	<p>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要求加盖法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要求加盖CA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章不规范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10</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执行， 中标后由中标单位一次性付清，对公转账。</p>
<p>11</p>	<p>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及投标截止时间：</p> <p>1、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本次开标采用交易通电子辅助开标系统进行开标工作。投标人进入交易通官网 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临夏版）→安装登录后即可制作投标文件（注：安装前退掉360等杀毒软件，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后若有更新提示，则选择更新，投标人需要提前在开标的电脑上打开“电子开评标助手”官网下载中心下载即可），非交易通的锁请选择互认CA登录，登录时若提示“该锁无权限”，则进入交易通数字证书在线服务网： http://www.ejiaoyi.vip/web/company/login.html →主体帐号登录（电话号码）→招投标权限绑定。</p> <p>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9时40分（北京时间）；</p> <p>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进入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选择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交易通→选择不见面投标→用主体账号或CA登录→政府采购→项目管理→对应项目→我要参标→分别上传 tbjy、mtbjy、czr 格式的投标文件。（或者直接进入此网址上传： 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使用360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如参加投标请先确保登录临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已进行信息登记，再到此处完成上传标书等操作。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需更换投标文件，可点击重新上传，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p> <p>4、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进入交易通临夏州电子开评标系统（网址： 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使用360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主体账号或CA登录→政府采购→项目管理→网上开标→点击右上角“进入开标”，根据页面开标提示或者刷新页面的操作完成解</p>

	<p>密（解密环节系统默认 30 分钟，超过 30 分钟解密环节将会关闭）→质询（无异议的情况下手机扫码横屏完成签字即可）等操作。</p> <p>5、技术支持甘肃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交通通技术支持电话：4006131306； (2) 驻场人员电话：18919160443/15502917361</p>
<p>12</p>	<p>开标方式及时间：</p> <p>1、开标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交易通临夏州电子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bid.ejiaoyi.vip:17000/bidder-login） 3、开标方式：网上电子开标。</p>
<p>13</p>	<p>评标原则和办法： 综合评分法{本项目不以最低价为中标依据} 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具体评标因素见评分办法。</p>
<p>14</p>	<p>合同数量增减变更： 合同商谈时，买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数量进行适当调整。数量增减幅度在 10%之内。</p>
<p>15</p>	<p>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服务类</p>
<p>16</p>	<p>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整体预留，预留比例100%</p>
17	<p>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处理办法：</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18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p> <p>供应商应在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超过时效不予受理。</p>
19	<p>分包履约：</p> <p>1、本项目不得分包及转包，如出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p> <p>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20	<p>中标通知书领取时间：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联系领取中标通知书。</p>

2.1 总 则

2.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项目采购。

2.1.2 有关定义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是指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是指向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1.3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2.1.4 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1) 关于联合体投标（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3) 关于分公司投标（除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的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6、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7、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2.1.6 节能产品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2.2 招标文件

2.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发生负偏离即做重点扣分处理。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2.3 投标文件

2.3.1 要求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投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2.3.2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资审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响应、样本资料等）组成，建议按如下顺序编制：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六章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及人员情况表
- (3) 售后服务承诺函
- (4) 投标单位承诺函、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等
- (5) 投标人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 (6) 投标报价表
-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3)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 (1) 投标服务偏离表
- (2) 项目实施方案
- (3) 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并在装运货物时出具原产地证书证实。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用户证明，包括：

a.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买方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填写“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和/或附加详细说明）

b. 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至少应包括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指标的响应；（根据需要填写“投标货物说明表”、提供系统建设方案，附加产品详细说明及产品的第三方测试报告）

c. 提供项目实施计划，说明投标人将在被授标后，如何利用人力及其他资源来承担其合同项下整体的管理和协调责任。该计划应包括详细的、以进度表表示的合同执行计划，标明完成合同所有关键活动的预计时间、顺序和内在联系。项目实施计划还应说明在合同执行期间，需要买方和其它有关方所做的工作，以及建议采购人如何对有关各方活动进行协调。（此项目实施计划将在中标后，加上买方的确认意见，作为合同附件一部分）

d. 投标人书面承诺：将承担起如招标文件要求的、对合同组成部分进行集成和协调的责任，并提供包括培训计划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 b 项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注：①提供的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②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③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④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清晰、真实、有效）



2.3.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应以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为基础，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转所必需的人工和服务等所有卖方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表”。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投标拟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包括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投标人不得零报价；投标产品涉及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的报价不得超出《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详见附件）；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不合理或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资格。

投标人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金额单位为元，请投标人认真核对投标报价单位，以免造成无效投标。

2.3.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应在本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正式递交日期起90日内有效。

2.3.5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 投标人须按照《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下载路径：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y.linxia.gov.cn>)）进行操作。

(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 “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http://www.ejiaoyi.vip>) “ 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临夏版》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 (tbjy 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 mtbjy 格式为投标文件, czr 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 (.tbjy 和 .mtbjy 格式文件) 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并采用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数字 (即法定代表人, 下同) 证书签名,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要求加盖法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由代理人签字或要求加盖 CA 数字证书 (电子印章) 的, 应附由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签章不规范的, 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3.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 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进入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网址:<http://ggzyjy.linxia.gov.cn> 推荐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 → 选择网上开评标系统 → 选择交易通网上开评标系统 → 选择不见面投标 → 前往登陆 → 用主体账号或 CA 登录 → 政府采购 → 项目管理 → 对应项目 → 我要参标 → 分别上传 tbjy、mtbjy、czr 格式的投标文件。(或者直接进入此网址上传: <http://bid.ejiaoyi.vip:17000/bidder-login> 推荐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需更换投标文件, 可点击重新上传, 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4 开标和评标

2.4.1 开标

开标时间到达后, 启动网上开标会, 系统会自动获取到已经进入开标厅并完成投标操作的投标人列表; 在线通知投标人开始核验投标文件, 并通过开评标系统提供在线指

导服务。在所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有效性核验以后，系统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固化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必须对开标标的内容进行确认，不确认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2.4.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发现采购人、集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不得把通讯设备带进评标室,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2.4.3 评标(详见第五章)

2.4.4 其他事项

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5 废标和串通投标

2.5.1 废标的情形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5.3 采购方式的变更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43 条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人的确定

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6.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 合同签订及履行

2.7.1 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由采购人或中标人向省级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2.7.2 履约保证金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承担相关责任和义务。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2.7.3 合同验收

1) 货物验收：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设备供货清单，由采购人确认。当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现场后，采购人和投标人依据供货清单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对设备的数量、品质进行逐项检查。

(2) 验收以最终用户地验收为准。投标货物和设备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货物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货物保修文件。

(3) 项目完成地点（安装地点）：投标货物交付、安装使用地点为采购人在采购合同中指定地点。

2) 合同验收：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预算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大型政府采购项目，还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2.8 其他规定

2.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30 号文件规定执行，中标后由中标单位一次性付清，对公转账。

2.8.2 其他

关于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导致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中标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未尽事宜根据法律法规另行商定。本招标文件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第三章、询问和质疑

3.1 询问

3.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

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1.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3.2 质疑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为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2.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2.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3.2.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3 质疑地点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临夏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乔国海

联系电话：13993038037

单位地址：甘肃省临夏县双城新区

招标机构：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金芳

联系电话：15609301117

单位地址：甘肃省临夏市陈方花园 F 区 4 号楼 1 单元 1302 室

监管单位：临夏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930-6668070

单位地址：临夏县榆丰路兴盛家园西北侧



第四章、服务项目需求

4.1 服务内容:

服务方根据医院提出之需求,提供医疗设备维保服务、设备定期巡检、设备资产清点、配合设备质控检查、协助计量检测等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包含医院目前全部医疗设备及服务期内所有新增设备。
2. 服务质量要求: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及国家标准。
3. 维修响应时间:实时响应,接到维修通知后15分钟到达现场。
4. 提供服务专线电话365天开通,24小时有专人接听。
5. 根据医院设备情况,在医院设备管理系统中制定设备保养和巡检计划,并设置提醒。
6. 所有参保设备维修更换的旧配件均由服务方无偿回收。
7. 服务方为医院派驻1名专职专业维修工程师驻场。
8. 设备全面巡检不少于1次/月,生命支持类设备每季度保养1次,常规设备每半年保养1次,确保参保设备开机率达到95%及以上。
9. 服务方须对医院医疗设备质保、出保与入保做好无缝衔接,以及合作期间所有资料的平稳交接。所有设备维修、保养及管理相关资料归临夏县人民医院所有、服务方不得外泄、销毁或作为它用。
10. 服务方负责提供维修桌,量杯,货架,维修工具、吸尘器等维保设施。
11. 由于公认的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如自然灾害、爆炸、房屋倒塌、暴乱、坠机及蓄意破坏、缺乏燃料或水电、劳资纠纷、罢工、战争等),不在此次维保范围之内。
12. 非医疗器械(以注册证为准)如:软件类设备、新设备软件更新及老设备软件升级、办公设备,双向视频探视系统,LED背景系统,容灾系统,平板电脑,摄像机,投影仪,数码相机,显示器,电脑,笔记本电脑,计算机中心设备等办公设备;以及医院仍在厂家质保期内的医疗设备不在此次维保范围之内。

一、整体服务需求

1. 在维保期间,服务方驻场工程师应树立为医院、病人服务的思想,每次提供技术服务需与使用部门负责人或科室使用人员充分沟通,在尽量不影响科室诊断、检

查并征得同意后进行维修保养工作。

2、每次维修保养，驻场工程师需填写维修保养工作单，工作单需详细列明本次维护、保养、维修的内容及更换的维修配件， 并需使用部门或科室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交医院保存。



3、服务方驻场工程师须遵守医院规章制度，听从医院指派人员的指导。

4、服务方定期向医院提交维修保养总结及设备运行报告，合同到期后一周内还须向医院提交合同期设备维保总结报告。

5、协助医院开展新进医疗设备的培训和验收、资料存档以及设备调配。对医疗设备进行维保合同管理、有关信息数据统计、报废等服务工作。对医疗设备操作人员进行相应的设备安全操作培训，为安全使用医疗设备提供技术支持。

附件：临夏县人民医院维保设备清单

序号	科室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个)	生产厂商
1	PCR 方舱实验室	核酸提取仪	BNP96	3	山东博弘
2	PCR 方舱实验室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Lepgen-96	10	北京乐普
3	PCR 方舱实验室	生物安全柜	BSC-150011B2-X	1	济南鑫贝
4	PCR 方舱实验室	生物安全柜	BSC-110011A2-X	1	济南鑫贝
5	PCR 方舱实验室	医用低温保存箱	BDF-25V270	2	济南鑫贝
6	PCR 方舱实验室	医用洁净工作台	BBS-SDC	1	济南鑫贝
7	PCR 实验室	涡旋混合器	VORTEX-5	1	其林贝尔
8	PCR 实验室	电子天平	FA2204B	1	上海越平
9	PCR 实验室	定时荧光定量 PCR 仪	MA-6000	1	苏州雅睿
10	PCR 实验室	涡旋混合器	MV-2500S	1	上海
11	PCR 实验室	核酸提取仪	BNP96	3	山东博弘
12	PCR 实验室	离心机	LX-800	2	其林贝尔
13	PCR 实验室	离心机	Mini-7	1	济南鑫驰
14	PCR 实验室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GeneRotex 96	2	西安天隆
15	PCR 实验室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SSNP-9600A	1	江苏硕世
16	PCR 实验室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Gentier 96R	6	西安天隆
17	PCR 实验室	生物安全柜	BSC-150011B2-X	2	济南鑫贝
18	PCR 实验室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AQ58830-16	1	杭州安誉
19	PCR 实验室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S6	1	山东欧莱博
20	PCR 实验室	压力蒸汽灭菌器	BKQ-B12011	1	山东博科
21	PCR 实验室	医用低温保存箱	DW-86L338J	1	青岛海尔

22	PCR 实验室	医用洁净工作台	BBS-DDC	2	济南鑫贝
23	PCR 实验室	医用冷藏冷冻箱	HYCD-290	3	青岛海尔
24	病理科	标本储存柜	80*60*195CM	1	
25	病理科	电热恒温培养箱	YY91037-1999	1	姜堰新康
26	病理科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3	1	上海沪南科学
27	病理科	蜡块储存柜	18 格	1	
28	病理科	切片储存柜	66 格	1	
29	病理科	切片机	RM2016	1	徕卡显微
30	病理科	取材台	不锈钢	1	
31	病理科	生物组织石蜡包埋机	YB-61F	1	孝感亚光
32	病理科	生物组织摊烤式机	YT-7F	1	孝感亚光
33	病理科	生物组织自动脱水机	ZT-12M	1	孝感亚光
34	病理科	台式低速离心机	GENIUS5K-C	1	鑫奥仪器
35	病理科	显微镜	DM2000LED	1	徕卡
36	病理科	液基薄层细胞制自动涂式机	TKY-B6A	1	湖北泰康
37	病理科	液基薄层细胞制片机	YB-ZPC	1	湖北远博生物
38	病理科	振荡器		1	
39	彩超室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E8 LOGIQ	1	美国
40	彩超室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Versana PremierPt	1	通用电器
41	彩超室	超声诊断仪	Mylab90/saote	1	意大利百胜
42	彩超室	超声诊断仪	Voluson E8	1	通用电器
43	彩超室	飞利浦彩色多普勒	EPIQ7C	1	飞利浦 PHILIPS
44	彩超室	剪切波组织定量超声诊断仪（肝脏弹性瞬时成像测量仪）	FT1000	1	无锡海斯凯尔
45	彩超室	护理急救车	ABS W3711	1	四川昱峰
46	彩超室	床旁彩超仪	M6	1	深圳迈瑞
47	彩超室	床旁彩超仪	Versana PremierPt	1	通用电器华悦
48	彩超室	冷极射频肿瘤治疗仪	HGCF-3000	1	珠海和佳
49	彩超室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LOGIQ Fortis Express	1	通用电器 GE
50	导管室	微量注射泵	BeneFusionSP3D	1	深圳迈瑞
51	导管室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360AS	1	北京科伟永兴
52	导管室	手摇式升降抢救车	ALK06-H800	1	中山市奥力克
53	导管室	体外除颤监护仪	Efficia DFM100	1	飞利浦
54	导管室	病人监护仪	CM10	1	飞利浦
55	导管室	单臂吊塔	DMYL	1	德曼医疗
56	导管室	空气消毒器	YKX. P-Y-500	1	山东新华
57	导管室	临时起搏器	PaceT10	1	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58	儿科	病人监护仪	eMP10	3	深圳迈瑞
59	儿科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 D3	1	深圳迈瑞
60	儿科	空气消毒机	LKAKF-Y-101D	1	老肯医疗
61	儿科	病人监护仪	MP-700	1	深圳深边
62	儿科	呼吸机	Servo-S	1	迈柯唯
63	儿科	呼吸机	T5[便携转运]	1	深圳安保
64	儿科	输液泵	Benefusion VP1	2	深圳迈瑞
65	儿科	系列多频震动排痰机	PT-5002E	1	吉林日成
66	儿科	小儿 CPAP 持续正压通气系统	CPAPC	1	嘉禾美康
67	儿科	小儿脉搏氧饱和度检测仪	CMSBOC	2	康泰
68	儿科	心电图机	iMAC15	1	
69	儿科	阴凉柜	YK-525	1	咏雪
70	儿科	医用吊塔	KL-T-IIBQ	2	江苏科技
71	儿科	注射泵	Benefusion	2	深圳迈瑞
72	儿科	小儿脉搏氧饱和度检测仪	CMS60C	1	康泰
73	放射科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设备[DR]	neuvision 860	2	东软医疗
74	放射科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设备[DR]	neuvision 480	1	东软医疗
75	放射科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GFS502-80	1	华润万东
76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810WT	1	深圳市巨烽
77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810WT	1	深圳市巨烽
78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43W+	1	深圳市巨烽
79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43W+	1	深圳市巨烽
80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43W+	1	深圳市巨烽
81	放射科	医用显示器	C43W+	1	深圳市巨烽
82	放射科	自助胶片机	AX-SRP-1	1	杭州奥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3	放射科	自助胶片机	AX-SRP-1	1	杭州奥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4	放射科	自助胶片机	AX-SRP-1	1	杭州奥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5	肺功能室	超声骨密度仪	BMD-9V	1	北京悦瑞创
86	肺功能室	肺功能测试系统	Masterscreen	1	CareFusion
87	感染科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CF-D800	1	山东高密
88	感染科	病人监护仪	C50	2	深圳科曼
89	感染科	臭氧消毒器	KZ-X-DLI	1	广州康振
90	感染科	除颤监护仪	M110	1	德国
91	感染科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2	江苏巨光光电
92	感染科	电动吸引器	DFX-23C-II	1	江苏科凌

93	感染科	电脑中频治疗仪	ZP-28	1	郑州贵和
94	感染科	病人监护仪	MP-700	3	深圳迈迈
95	感染科	高流量呼吸湿化氧疗仪	HF0-80M	2	郑州和普乐
96	感染科	呼吸机	PA-700B	1	南京普澳
97	感染科	呼吸机	SV350	1	深圳迈瑞
98	感染科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BC-3000Plus	1	深圳迈瑞
99	感染科	手持红外热像仪	T120H	1	武汉高德
100	感染科	输液泵	HX-801C	1	广州华玺
101	感染科	输液泵	BeneFusion VP1	3	深圳迈瑞
102	感染科	数字高频移动式 X 射线摄影机	PLX5200C	1	南京普爱
103	感染科	血气电解质分析仪	BG-800	1	深圳康立
104	感染科	阴凉柜		1	
105	感染科	医用吊塔	KL-T. II BQ	4	江苏科凌
106	感染科	空气消毒机	YKX-Y-1000	2	成都丹翔
107	感染科	医用注射泵	CP-1100	2	北京思路高
108	感染科	医用注射泵	KL-702	1	北京科力健元
109	感染科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7101	1	北京福田
110	感染科（原肿瘤科）	医用臭氧治疗仪	ZAMT-100	1	山东淄博
111	感染科（原肿瘤科）	毫米波治疗仪	IZL-2003 II	1	珠海和佳
112	感染科（原肿瘤科）	介入热化疗灌注系统	hgc-3000	1	珠海和佳
113	感染科（原肿瘤科）	体腔热灌注治疗机	HGGZ-102	1	珠海和佳
114	感染科（原肿瘤科）	体外高频热疗机	HG-2000III	1	
115	骨科	病人监护仪	C50	3	深圳市科曼
116	骨科	病人监护仪	ePM-10	1	深圳迈瑞
117	骨科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1	江苏巨光
118	骨科	空气消毒机	LR/KJF-Y-100-D	1	老肯科技
119	骨科	病人监护仪	MP-700	3	深圳市迈迈
120	骨科	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LGT-2200S	1	广州龙之杰
121	骨科	五孔手术无影灯	KL05L. III型	1	江苏科凌
122	骨科	阴凉柜		1	泳雪
123	骨科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DS-MF2B	1	南京鼎世
124	骨科	注射泵	BeneFusionSPI	1	深圳迈瑞
125	骨科	输液泵	BeneFusion VP1	1	深圳迈瑞
126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市科曼
127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ePM10	2	深圳迈瑞
128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uMEC12	2	深圳迈瑞
129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D3	2	深圳迈瑞
130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床单位消毒机	NY-300S	1	上海南洋
131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2	2	浙江佩洁尔
132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电动吸引器	DFX-23C2T	1	江苏科凌
133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MP-700	3	深圳市迈迈
134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呼吸机	Shangvila530	1	北京谊安

135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呼吸机	SV350	1	深圳迈瑞
136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O-80M	1	广州和普乐
137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输液泵	ZHB-XK	1	北京科力建元
138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输液泵	BeneFusionVP1	1	深圳光明新区
139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
140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电动洗胃机	DFX-XWA	1	
141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心电图机	CM1200B	1	深圳市科曼
142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阴凉柜		1	咏雪
143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注射泵	BeneFusionSP3	1	深圳迈瑞
144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注射泵	KL-702	1	北京科力建元
145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可移动式监护病床	M3702	5	四川昱峰
146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桥梁式吊塔(干湿分离)	EXP-60	5	上海正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47	呼吸消化内科病区	睡眠呼吸初筛仪	DM-5200A	2	杭州大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8	急诊科	视频麻醉和喉镜系统	KT202022A-1-P	1	辽宁金泰克
149	急诊科	电动洗胃机	DXW-2A 型	1	上海祁鑫
150	急诊科	便携式呼吸机	Oxylcg-2000PLUS	1	
151	急诊科	便携式吸引器		1	鱼跃
152	急诊科	病人监护仪	ePM-10	1	深圳迈瑞
153	急诊科	病人监护仪	G40E	4	飞利浦
154	急诊科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科曼
155	急诊科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D3	1	深圳迈瑞
156	急诊科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D3	1	深圳迈瑞
157	急诊科	电动离心机	Jan-80	1	江西荣华
158	急诊科	呼吸机	SV350	3	深圳迈瑞
159	急诊科	呼吸机	shangrila590	1	谊安
160	急诊科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O-80M	4	广州和普乐
161	急诊科	间歇式充气压力系统	FLOWTRON EXCEL	1	洁定
162	急诊科	可视静脉穿刺仪	JR-JM011 型	1	江西晋瑞
163	急诊科	全胸多频震荡排痰机	PTJQ-8000B	1	吉林日成
164	急诊科	手持式血液分析仪	300-G	1	I-STAT
165	急诊科	手术辅助照明灯	YD01-1	1	上海汇丰
166	急诊科	输液泵	BenefusionVP1	3	深圳迈瑞
167	急诊科	输液泵	ZNB-XK	1	北京科力
168	急诊科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
169	急诊科	数字式十二道心电图	SE-1201	1	EDAN
170	急诊科	血液灌流机	JF-800A	1	珠海健帆
171	急诊科	阴凉柜		1	咏雪
172	急诊科	医用吊塔	KL-T. IIBQ	4	江苏科麦
173	急诊科	电动洗胃机	DXW-2A	1	上海祁鑫
174	急诊科	电脑心肺复苏模拟人	BIX/CPR690	1	
175	急诊科	医用降温毯	BD-100 型	1	长春柏达

176	急诊科	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Getein1600	1	基蛋生物
177	急诊科	肠内营养泵	KL-5022A	4	北京科力
178	急诊科	注射泵	SYS-52	2	深圳麦科田
179	急诊科	注射泵	KL-702	1	北京科力
180	急诊科	注射泵	HF-620A	2	东莞恒丰
181	急诊科	自动胸外按压心脏复苏器	WFS-OLA 便携式	1	天津市安贝
182	急诊科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1	江苏巨光光电
183	急诊科	动脉血气分析仪	PR-300	1	ABBOTTPOIN
184	急诊科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科曼
185	院前急救	病人监护仪	PM-900	1	深圳邦健
186	院前急救	除颤监护仪	CA360-B	1	inomed MedicalZrt
187	院前急救	手提式吸痰器	SXT-SA	1	上海宝佳
188	院前急救	急救呼吸机	A11600M	1	深圳宝安
189	院前急救	呼吸机	J-111C	1	河南辉瑞生物
190	院前急救	呼吸机	HF3100A	1	河南辉瑞生物
191	院前急救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8100	2	北京福田
192	院前急救	除颤监护仪	BenenHeartD2	1	深圳迈瑞
193	院前急救	呼吸机	Shangrila510s	1	北京谊安
194	院前急救	电动吸引器	JX820D-1	1	上海宝佳
195	检验科	半自动尿液分析仪	FA-800	1	山西亚森
196	检验科	超纯水系统	SSY-H-100L	1	成都水思源
197	检验科	超纯水系统	BKVS-I-40L 开	1	四川宜科
198	检验科	大容量迷你离心机	M12Kb	1	Gallop
199	检验科	大容量迷你离心机	M12KB	1	Gallop
200	检验科	电解质分析仪	K-Lite8B	1	梅州康立高
201	检验科	电解质分析仪	LMS-972	1	深圳希莱恒
202	检验科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00B5	1	上海力辰
203	检验科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1A	1	绍兴市沪越
204	检验科	干式温控器	GL-150	1	西丁贝尔
205	检验科	隔热式电热恒温培养箱	BG-270	1	上海博迅
206	检验科	恒温扩增荧光检测仪	Deaou-308C	1	广州迪奥
207	检验科	冷藏柜	LSC-168CW	1	星星牌立
208	检验科	立式自动压力蒸汽灭菌器	GR60DP	1	致微
209	检验科	梅毒旋转振荡器	XK96-6	1	
210	检验科	酶标识分析仪	KT-6100	1	深圳雷杜
211	检验科	尿道有形成成分分析仪	AVE-764B	1	爱威科技
212	检验科	全自动动态血况分析仪	ORON-200	1	深圳希莱恒
213	检验科	全自动粪便分析仪	AVE-562	1	爱威科技
214	检验科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GeneRotex96	1	西安天隆
215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SDM	1	郑州安图
216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AUTOLMOA2000PLU	1	郑州安图

			S		
217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AUTOLMOA2001PLU S	1	郑州安图
218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Autolumo A2000	1	安图实验
219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eCL8000	1	普门
220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eCL8000	1	普门
221	检验科	全自动尿液干化学分析仪	AVE-752	1	爱威科技
222	检验科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RAC-1830	1	
223	检验科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EXC810	1	深圳迈瑞
224	检验科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AV5800	1	贝克曼库尔
225	检验科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AU680	1	日本
226	检验科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BC-S390CRP	1	深圳迈瑞
227	检验科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BC-S390CRP	1	深圳迈瑞
228	检验科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BC-6900	1	深圳迈瑞
229	检验科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Gentiev96R	1	西安天隆
230	检验科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Gentiev96R	1	西安天隆
231	检验科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Gentiev96R	1	西安天隆
232	检验科	人乳头瘤病毒分型基因芯片监测阅读系统	HPV-GenoCam9600	1	港龙生物技术
233	检验科	生物安全柜	HFsafeL200LC	1	上海力申
234	检验科	生物安全柜	HFsafe12001c	1	上海力申
235	检验科	生物安全柜	BSC-150011A2-X	1	济南鑫贝
236	检验科	生物安全柜	HFsaFe-1200	1	上海力申
237	检验科	生物显微镜	BX-102B	1	济南德胜米
238	检验科	生物显微镜	ZOPOMED-5F	1	郑州中普
239	检验科	数显三用恒温水箱	OLABO	1	
240	检验科	台式低速离心机	GENIUS-6K-C	1	长沙市鑫奥
241	检验科	台式低速离心机	TDZ4A-WS	1	湘仪
242	检验科	台式低速离心机	GENIUS 6K-G	1	长沙鑫奥
243	检验科	台式低速离心机	L3-5K	1	
244	检验科	糖化血红蛋白检测仪	AC6601	1	江苏奥迪康
245	检验科	危险品安全柜		1	
246	检验科	涡旋混合器	MLX-2800	1	Gallop
247	检验科	细胞离心涂片机	ZOPOMED-6A	1	郑州中普
248	检验科	显微镜	PH100	1	江西凤凰
249	检验科	显微镜	EX30	1	宁波舜宇
250	检验科	阴凉柜		1	来博
251	检验科	阴凉柜		1	
252	检验科	医用离心机	TXK4	1	深圳爱康

253	检验科	医用离心机	TGL-16M	1	BLOBASE
254	检验科	阴道分泌物分析仪	LTS-V800	1	珠海丽拓生物
255	检验科	优普系列超纯水器	UPS-1-60L	1	成都优普
256	检验科	转换型冷藏冷冻柜	Bcibo-208DNE	1	AUCMA
257	检验科	自动脱帽离心机	D5T	1	上海卢湘仪
258	检验科	自动洗板机	DG3090 型	1	南京华东
259	检验科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260	检验科	生物安全柜	BSC-1100IIB2-X	3	济南鑫贝西
261	检验科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BC-7500 (NR) CS	1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2	检验科	低速离心机	MK450	1	湖南迈克尔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263	检验科	低速离心机	MK450	1	湖南迈克尔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264	检验科	低速离心机	MK450	1	湖南迈克尔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265	检验科	粪便分析仪	KU-F40	1	珠海科域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6	检验科	尿液分析流水线	UA-5600	1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7	检验科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S-2800M	1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8	检验科	全自动微生物质谱检测系统	EXS2600	1	中元汇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9	检验科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ExC810	1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70	检验科	洗板机	PW-960plus	1	深圳市汇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1	检验科	电解质分析仪	DIANUO-805	1	南京典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72	检验科	全自动动态血沉分析仪	ORON-200	1	深圳市希莱恒医用电子有限公司
273	检验科	全自动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BH60	1	无锡博慧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74	检验科	精子质量分析仪	BEIONS3	1	上海北昂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	检验科	冷库制冷机组	XJQ2MAG	1	安徽美乐柯制冷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276	检验科	纯水系统	SSY-E-300L	1	四川水思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77	检验科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eCL9000	1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立式灭菌器	LMQC	1	淄博新华

279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P-92568	1	山东博科
280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生物安全柜	BSC-11011B2-X	1	济南鑫贝西
281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振荡器	XH-T	1	金坛区白塔
282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细菌浊度仪	TDR-Z200	1	湖南长沙天地人
283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医用低温保存箱		1	
284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二氧化碳培养箱	QP-80	1	山东博科
285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电热恒温培养箱	HA-B11.420BS-II	1	上海跃进
286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自动微生物培养系统	TDR-X060	1	湖南长沙天地人
287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自动微生物分析系统	TDR-300BPLUS	1	湖南长沙天地人
288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显微镜	PH100	1	
289	检验科微生物实验室	显微镜	PH100	1	
290	检验科血库	溶浆机	XLD-50	1	金坛市万华
291	检验科血库	试剂卡孵育器	FYQ	1	长沙英泰
292	检验科血库	手提式不锈钢压力蒸汽 灭菌器	YX280B	1	
293	检验科血库	显微镜	B320	1	
294	检验科血库	血小板保存箱	SJW-IB	1	山东三江
295	检验科血库	血小板恒温摆动保存箱	JXH-18L	1	广州市铨映
296	检验科血库	血液冷藏柜	YR/FL200	3	山东医然
297	检验科血库	医用离心机	TXK4	1	长沙英泰
298	检验科血库	自动平衡离心机	L600A	1	湖南湘仪
299	检验科血库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300	检验科血库	血栓弹力图仪	HaemaT4S	1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	检验科血库	医用血液冷藏箱	BBR-4V356	2	济南鑫贝西
302	静配中心	医用洁净工作台	BBS-DDC	8	济南鑫贝西
303	静配中心	滚筒全自动洗衣机	EG100MATE32S	2	青岛海尔
304	静配中心	生物安全柜	BSC-1100IIB2-X	2	济南鑫贝西
305	康复医学科病区	低频交变磁场治疗机	HXY-C3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06	康复医学科病区	直立床	XYQ-5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07	康复医学科病区	颈腰椎治疗多功能牵引 床	JYZ-III A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08	康复医学科病区	下肢功率车	XY-2A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09	康复医学科病区	牵引网架(网架和床)	XY-40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10	康复医学科病区	平衡功能训练及评估系 统	XY-PH-IV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11	康复医学科病区	OT综合训练工作台	XY-54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312	康复医学科病区	语言障碍康复评估训练	XY-YYZ-01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

		系统			有限公司
313	康复医学科病区	深层肌肉刺激仪	XY-DMS-102B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14	康复医学科病区	熏蒸治疗机	HYZ-1B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15	康复医学科病区	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	XY-ZBD-111D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16	康复医学科病区	红外光灸疗机	XY-HGJ-11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17	康复医学科病区	四肢联动康复训练仪	XY-SZLD-1A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18	康复医学科病区	全自动蜡疗系统	SCL-5	1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19	康复医学科病区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SC-TY-4000B	1	河南省盛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20	康复医学科病区	医用电动诊疗床(PT床)	XY-73	4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1	康复医学科病区	辅助步行训练器(可折叠/助行器)	BRSF-Z4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2	康复医学科病区	踝关节训练器	XY-HJ-3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3	康复医学科病区	股四头肌训练椅	XYGS-2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4	康复医学科病区	生物反馈助力电刺激仪	XY-K-FKZL-11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5	康复医学科病区	激光低频交变磁场治疗机	XY-JGC-111A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6	康复医学科病区	经颅磁刺激器	XY-K-JLC-D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7	康复医学科病区	电针治疗仪	XYD-111	10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8	康复医学科病区	超声波治疗仪	XY-K-CSB-1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29	康复医学科病区	短波治疗仪	XY-K-CDB-1V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0	康复医学科病区	极超短波治疗机	HYJ-1V 型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1	康复医学科病区	电脑中频治疗仪	XYZP-ID(立式)	4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2	康复医学科病区	低频脉冲痉挛肌治疗仪	XY-K-JLJ-3C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3	康复医学科病区	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XY-K-SISS-C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4	康复医学科病区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XY-K-WIC-4	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335	康复医学科病区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XY-K-SHOCKMASTE R-500B	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6	口腔科	连体式牙科综合治疗设备	L1-660C	1	上海林戈
337	口腔科	蒸馏水机	BST-007	1	永康百业
338	口腔科	牙科 X 射线胶片扫描仪	DS630	1	宁波蓝野
339	口腔科	RAY 系列牙科 X 射线机 [DR]	RAY68 (M)	1	宁波蓝野
340	口腔科	全景口腔和头颅 X 射线成设备[CT]	Pax-400c	1	上海怡友
341	口腔科	齿科银汞调和机	SYQ-300	1	杭州四方
342	口腔科	压力蒸汽灭菌器	SEA-23L	1	宁波蓝野
343	口腔科	口腔颌面体层计算机摄影仪 (CT)	YOF0-J3-Z12	1	有方(合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44	口腔科	牙科综合治疗仪(种植)	S63	1	珠海西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45	口腔科	牙科综合治疗仪	U100	5	珠海西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46	口腔科	口腔内扫描仪	PANDAsmartp	1	资阳频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47	口腔科	根管综合治疗仪	MetaEndo-II	4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8	口腔科	打磨抛光机	MC-106	1	珠海市瑞丰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349	口腔科	齿科真空成型机	D-1	1	咸阳荷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0	口腔科	高速气涡轮手机(45°仰角)	45SP-0M4	2	佛山市西耐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1	老年医学科病区	内脏脂肪测量装置	HDS-2000	1	欧姆龙健康医疗株式会社
352	老年医学科病区	超声多普勒外周血管检测仪	BV-650	1	深圳市贝斯曼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353	老年医学科病区	动脉硬化检测装置	BP-203RPEIII	1	欧米龙(大连)有限公司
354	老年医学科病区	便携式肌电图诱发电位仪	ND1-097 型	1	上海海神医疗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355	老年医学科病区	手摇式升降抢救车	ALK06-H800	1	中山市奥力克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356	老年医学科病区	药品阴凉柜	单门 260 升	1	淄博区朱台镇
357	泌尿外科	高频电刀	CV-2000I	1	北京康威
358	泌尿外科	全数字超声显像诊断仪	CTS-5500PWS	1	广东汕头
359	泌尿外科	阴凉柜	LS-258YLU	1	河南龙圣

360	泌尿外科	尿动力学分析装置	GBS002	1	加拿大
361	泌尿外科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型	1	江苏巨光
362	泌尿外科	空气消毒机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363	泌尿外科	机械手术台		1	上海
364	泌尿外科	手术辅助照明灯	YD01-01	1	上海汇丰
365	泌尿外科	病人监护仪	C50	3	深圳科曼
366	泌尿外科	电磁式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ZH-VE	1	深圳致恒
367	泌尿外科	电动吸引器	YX930D	1	斯曼峰
368	泌尿外科	尿道膀胱镜一套：附	SNJ-1	1	沈阳沈大
369	泌尿外科	高度冷光源	GL350-5L	1	沈阳沈大
370	泌尿外科	内窥镜摄像机	NYX-1KD668	1	沈阳沈大
371	泌尿外科	腔镜灌注泵	QB-1	1	沈阳沈大
372	设备库房	电动洗胃机	-	1	扬州市凯达
373	设备库房	负压担架	BFG-I	1	山东博科
374	设备库房	注射泵	CP-1100	1	北京思路
375	设备库房	小儿脉搏氧饱和度检测仪	CMS60C	1	康泰
376	设备库房	注射泵	BeneFusionSP1	5	深圳迈瑞
377	设备库房	超低气溶胶喷雾器插电三眼	HF-ULVS-4	11	寿光市汉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8	设备库房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1	江苏巨光
379	设备库房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8100	2	北京福旺电子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380	设备库房	高流量呼吸湿化氧疗仪	HF0-80M	3	广州和普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81	设备库房	病人监护仪	G40-E	6	飞利浦
382	设备库房	除颤仪（便携式）	D3	1	迈瑞
383	设备库房	病人监护仪	uMEC12	26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
384	设备库房	注射泵	SYS-52	7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
385	设备库房	血气机	GEM3500	1	沃芬医疗设备国际贸易（上海）
386	设备库房	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387	设备库房	微量注射泵	BeneFusionSP3D	14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388	设备库房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2	3	浙江佩洁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89	设备库房	空气消毒机	LK/KJF-Y-100-D	5	
390	设备库房	电动吸引器	7A	1	鱼跃
391	神经外科	输液泵	SP-100	2	北京思路高
392	神经医学科病区	手摇式升降抢救车	ALK06-H800	1	中山市奥力克医疗设备科技

393	神经医学科病区	药品阴凉柜	单门 260 升	1	淄博区朱台镇
394	手术室	病人监护仪	BeneVision N15 OR	2	深圳迈瑞
395	手术室	病人监护仪	C80	1	深圳科曼
396	手术室	超声彩色多普勒诊断仪	X1	1	深圳开立
397	手术室	超声刀一套	USQ-400	1	奥林巴斯
398	手术室	超声眼科乳化治疗仪	Laureate	1	中国爱尔康
399	手术室	除颤监护仪	Responder1000	1	通用电气
400	手术室	除颤监护仪	M-Series	1	ZOLL
401	手术室	等离子双极电切电凝系统	SM10C	1	珠海市司迈
402	手术室	电手术台	XTD-1A	3	南通祥泰
403	手术室	电手术台	XTD-2A	1	南通祥泰
404	手术室	电动吸引器	YX930D	3	上海宝佳
405	手术室	病人监护仪	C80	2	深圳科曼
406	手术室	病人监护仪	MD-900F	1	
407	手术室	多功能病人专用平车		2	
408	手术室	二氧化碳检测仪	HJ-2001	1	江苏蓝韵凯泰
409	手术室	封口机	EF100-1	1	山东逸风
410	手术室	腹腔镜	UH1-4	2	奥林巴斯
411	手术室	高频电刀	CV-2000A	2	北京康威
412	手术室	高频电刀	DOWER-420X2	1	常州延陵
413	手术室	高频电刀	CV-2000I	2	北京康威
414	手术室	高频电刀主机	WB91051C	1	奥林巴斯
415	手术室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LK/MJQ-100	1	老肯科技
416	手术室	恒温箱	FYL-YS-2811	1	北京福意联
417	手术室	喉镜	TK2020WDH11	1	
418	手术室	钬激光治疗机	SRM-H3B	1	上海瑞柯思
419	手术室	卡式蒸汽灭菌器	SK-5000	1	苏州科特
420	手术室	可视喉镜	SMT-I-B	2	泰兴斯美特
421	手术室	利普刀（宫颈）	SUETRON	1	意大利苏创闪光
422	手术室	麻醉机	9300	2	通用电气
423	手术室	麻醉机	Aeno7300A	1	北京谊安
424	手术室	麻醉机呼吸机内部消毒机	SN-803	1	天津圣宁生物
425	手术室	麻醉系统	Aespire	1	美国
426	手术室	气压止血器	ATS-1000	1	杭州江浩
427	手术室	腔内碎石机	Swiss Litho Clast2	1	莱傲医疗
428	手术室	手持式血液分析仪	300-G	1	I-STAT
429	手术室	手术显微镜	XT-X-4A	1	镇江市新天医疗
430	手术室	输尿管成像主机系统	XFGC-UZ-A	1	安徽省幸福工场

431	手术室	输尿管肾镜一套	SN-IV	1	杭州好克
432	手术室	输液泵	ZNB-XK	2	北京科力建元
433	手术室	输液信息采集系统	Bene Fusion nDs	1	深圳迈瑞
434	手术室	外周神经丛刺激器	HNS-12	1	辽宁金泰克
435	手术室	无线视频麻醉喉镜系统	KT2020	1	美国康美
436	手术室	膝关节镜一套	HD4300	1	上海眼力健
437	手术室	眼科超声乳化治疗仪	SCP680300	1	瑞士
438	手术室	眼科手术显微镜	M620 F20	1	南京普爱
439	手术室	移动式C型臂X射线机	PLX112B型	1	德国西门子
440	手术室	移动式C型臂X射线机	CIOS ALPHA	1	宁波戴维
441	手术室	婴儿辐射保暖台	HKN-93B	1	北京科力建元
442	手术室	注射泵	KL-702	7	杭州江浩
443	手术室	自动气压止血仪	ATS0-1000	1	浙江一洋
444	手术室	麻醉深度检测仪	ConViewYY-106	1	上海瑞柯恩激光
445	手术室	医用激光光纤	Raykeen-272R300	1	浙江一洋医疗科技有限
446	手术室	麻醉深度检测仪	ConViewYY-106	1	公司
447	手术室	医用激光光纤	Raykeen-272R300	1	上海瑞柯恩激光技术有
448	手术室	输尿管内窥镜及附件	WA2UR31A	1	限公司
449	手术室	输尿管内窥镜及附件	WA2UR32A	1	奥林巴斯贸易(上海)
450	手术室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 灭菌器	PS-100X	1	有限公司
451	手术室	单臂吊塔	DMYL	8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
452	手术室	麻醉系统	Fabius plus	1	有限公司
453	手术室	麻醉系统	Atlan A300	1	德曼医疗
454	手术室	手术无影灯	YDE700/500	6	德尔格医疗
455	手术室	电手术台	DXT-3	6	德曼医疗
456	外科住院部	便携式呼吸机	VENTImotion2	1	德国汉堡
457	外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C50	2	深圳市科曼
458	外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uMEC12	1	深圳迈瑞
459	外科住院部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D3	1	深圳迈瑞
460	外科住院部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型	1	江苏巨光
461	外科住院部	电动吸引器	DFX-23C. II	1	江苏科凌
462	外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MP-700	1	深圳市深迈
463	外科住院部	呼吸机	SV350	1	深圳迈瑞
464	外科住院部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0-80M	1	广州和普乐
465	外科住院部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2	1	佩洁尔
466	外科住院部	输液泵	ZNB-XK	1	北京科力建元
467	外科住院部	输液泵	BeneFusionVP1	1	深圳迈瑞
468	外科住院部	数字式心电图机		1	深圳市旭天

469	外科住院部	阴凉柜	YK-525	1	泳雪
470	外科住院部	注射泵	benefusionSP1	1	深圳迈瑞
471	内镜中心	电动吸引器	YB-DX23D	1	上海医疗
472	内镜中心	病人监护仪	MP-900E	1	深圳市深迈
473	内镜中心	内窥镜（胃镜）	GF-H170	1	奥林巴斯
474	内镜中心	内全景自动清洗消毒机	NQX-1	1	成都市
475	内镜中心	胃镜储存柜	WJ-Z-011	1	
476	内镜中心	胃镜清洗槽		1	
477	内镜中心	幽门螺旋杆菌检测仪	YH04E	1	安徽养和医疗
478	内镜中心	高清电子支气管镜	VBC-Q30	1	上海澳华
479	内镜中心	超高清电子胃肠镜	见附件	1	
480	内镜中心	超高清影像处理器	CV-290	1	奥林巴斯
481	内镜中心	27寸4K液晶监视器	LMD-X2705MC	1	索尼
482	内镜中心	超高清图文工作站	SEEKER-100	1	南京索图
483	内镜中心	疝灯冷光源	CLV-290SL	1	奥林巴斯
484	内镜中心	超高清电子胃镜	GIF-HQ290I	1	奥林巴斯
485	内镜中心	超高清电子结肠镜	CF-HQ-290I	1	奥林巴斯
486	内镜中心	治疗型电子胃镜	GIFTYPEQ260J	1	奥林巴斯
487	内镜中心	二氧化碳送气装置	JC-AD001	1	江苏聚晨
488	内镜中心	送水装置(冲洗器)	JC-WD001	1	江苏聚晨
489	内镜中心	侧漏器及保养装置	MU-1/MB-155	1	奥林巴斯
490	内镜中心	内镜镜柜（双开门）	Center-GZ2	1	新华
491	内镜中心	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	Rider30B	1	新华
492	内镜中心	内镜诊疗床	JH-OCT103	1	耀华
493	内镜中心	预处理槽	(阳性)Center-R5	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494	内镜中心	干燥台	Center-R5	3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495	内镜中心	电动吸引器	YX930D	1	上海宝佳
496	内镜中心	手摇式升降抢救车	ALK06-H800	1	中山市奥力克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97	消毒供应室	干燥柜		1	
498	消毒供应室	脉动真空灭菌器	MAST-A	2	山东新华
499	消毒供应室	全自动清洗消毒器	Super4000-D	1	山东新华
500	消毒供应室	小型超声波清洗机	TQX-300BH	1	山东新华
501	消毒供应室	医用煮沸消毒器	ZF800-A	1	山东新华医疗
502	消毒供应室	医用绝缘体检测仪	XH606-A	1	山东新华医疗
503	消毒供应室	医用封口机	XH601	1	山东新华医疗
504	消毒供应室	ATP 荧光检测仪	Super Sstem 1	1	山东新华医疗
505	消毒供应室	器械清洗喷枪	MAC-I	1	山东新华医疗
506	消毒供应室	洗眼器	WJB355B	1	山东新华医疗
507	心电图室	三维脑电图仪	YND 5000B	1	鑫凯悦
508	心电图室	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液分	KJ-2v8 型	1	南京科进

		析仪			
509	心电图室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
510	心电图室	动态心电记录器	DNS300-4A	6	迪姆软件
511	心电图室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
512	心电图室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7101	2	北京福田
513	心电图室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iMAC-120	1	武汉中旗
514	心电图室	十二导心电图机	iMAC100	1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515	心内科	便携式呼吸机	VENTImotion2	1	德国汉堡
516	心内科	病人监护仪	ePM10	16	深圳迈瑞
517	心内科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D6	3	深圳迈瑞
518	心内科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1	江苏巨光
519	心内科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2	1	浙江佩洁尔
520	心内科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2	1	浙江佩洁尔
521	心内科	电动吸引器	DFX-23C-11	1	江苏科凌
522	心内科	电动洗胃机	DXW-A	1	上海宝佳
523	心内科	电脑中频治疗仪	2P-A8 型	1	郑州贵和
524	心内科	呼吸机	SV350	2	深圳迈瑞
525	心内科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O-80M	2	广州和普乐
526	心内科	可视静脉穿刺仪	JR-JM011	1	江西晋瑞医疗
527	心内科	免疫定量分析仪	QMT8000	1	武汉明德
528	心内科	输液泵	ZNB-XK	2	北京科力建元
529	心内科	数字式十二道心电图机	SE-1201	1	深圳理邦
530	心内科	阴凉柜	咏雪	1	河南龙圣
531	心内科	注射泵	KL-702	3	北京科力建元
532	心内科	注射泵	cp-1100 型	2	北京思路高
533	心内科	呼吸机	PA-700B	2	南京普澳
534	心内科	医用吊塔	JHTW	6	南通医疗
535	心内科	医用吊塔	KL-T- II BQ	1	江苏科技
536	心内科	可移动式监护病床	M3702	1	四川昱峰
537	新生儿科	低负压吸引器	DFX-II	1	科凌
538	新生儿科	电动吸引器		1	江苏富林
539	新生儿科	电子婴儿秤	RCS-20	1	常州武进
540	新生儿科	经皮黄疸检测仪	JH-2	1	天津佳慧
541	新生儿科	经皮黄疸仪	JD-2	1	天津医疗
542	新生儿科	经皮黄疸仪	QL1200A	1	济南齐力
543	新生儿科	麻醉视频喉镜	SMI- II	1	泰州斯美特
544	新生儿科	输液泵	ZNB-XK	3	北京科力建元
545	新生儿科	空气消毒机	TSG12D	1	郑州天使
546	新生儿科	新生儿呼吸机	NV8	1	深圳科曼
547	新生儿科	新生儿专用监护仪	C60	9	深圳科曼
548	新生儿科	婴儿 T-组合复苏器	NEO-1	1	宁波戴维
549	新生儿科	婴儿辐射保暖台	BN-100	3	郑州迪生仪

550	新生儿科	婴儿蓝光治疗仪		12	郑州迪生仪
551	新生儿科	婴儿培养箱	BB-100G	12	郑州迪生仪
552	新生儿科	注射泵	KL-702	7	北京科力建元
553	新生儿科	血气分析仪	BG-800	1	深圳
554	新生儿科	新生儿专用监护仪	D6	6	宁波戴维医疗
555	新生儿科	单臂吊塔	DMYL	14	德国医疗
556	新生儿科	婴儿辐射保暖台	HKN-9010	25	宁波戴维医疗
557	新生儿科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XHZ-90L	6	宁波戴维医疗
558	新生儿科	婴儿护理台	ZH/HLT-1	3	上海正华
559	新生儿科	新生儿洗礼池	ZH/XLC-1	4	上海正华
560	血液透析室	血液透析装置	710200T	4	德国制造
561	血液透析室	血液透析装置	7102072	2	德国制造
562	血液透析室	血液透析滤过装置	7102005	4	贝朗医疗
563	血液透析室	远红外线治疗仪	TX-102	1	宽谱医学
564	血液透析室	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WJ-R0 I I -1000A	1	杭州万洁
565	血液透析室	除颤监护仪	ResPonder 1000	1	通用电气
566	血液透析室	电动吸引器	DFX-23C-II	1	江苏科技
567	血液透析室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科迈
568	血液透析室	血液透析设备	4008S Version V10	3	费森尤斯
569	血液透析室	注射泵	BeneFusionSP1	1	深圳迈瑞
570	血液透析室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multi(versionmultiFRO)	1	费森尤斯
571	血液透析室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PA12A	1	北京智影
572	血液透析室	阴凉柜		1	
573	血液透析室	体重秤	PGZ-120	1	常州武进衡器厂
574	五官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市科曼
575	五官科住院部	电脑角膜验光仪	KR-800	1	东京光学
576	五官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MP-700	2	深圳市深迈
577	五官科住院部	病人监护仪	M8000	2	广东宝莱特
578	五官科住院部	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	拓普康
579	五官科住院部	角膜内皮显微镜	SP-1P	1	拓普康
580	五官科门诊	电动吸引器	DFX-23C	1	江苏科凌
581	五官科门诊	电动诊疗椅	FK-ET1900D	1	桐庐福克
582	五官科门诊	耳鼻喉综合检查台	RRK-3201	1	徐州市彭康
583	五官科门诊	非接触眼压计	SW-5000	1	天津索维
584	五官科门诊	裂隙灯显微镜	YZ5T	1	苏州六六
585	五官科门诊	裂隙灯显微镜	YT5X	1	苏州六六
586	五官科门诊	手术无影灯	YCLED500	1	山东欣雨
587	五官科门诊	手术显微镜	Y220T9	1	苏州六六
588	五官科门诊	手术显微镜	YZ20P5	1	苏州
589	五官科门诊	听力计和声阻抗仪	AA222	1	丹麦国际

590	五官科门诊	投射视野检查仪	APS-T90	1	康华瑞明
591	五官科门诊	五官科内窥镜系统	SD-HD668	1	深大内窥镜
592	五官科门诊	眼底照相机	CR-2AF	1	Canon 佳能
593	五官科门诊	眼科 AB 型超声诊断仪	ODM-2100	1	天津迈达
594	五官科门诊	眼科 A 超测量仪	SW-1000	1	天津市索维
595	五官科门诊	验光仪	RMK-150	1	上海雄博
596	五官科门诊	微波治疗仪	HBS-B	1	南京华贝
597	药械科	药品阴凉柜	三门 1200 升	1	淄博区朱台镇
598	药械科	阴凉柜		7	致涛
599	药械科	冷藏柜		6	
600	院感科	冷藏柜	Yc-100	1	澳柯玛
601	中医科	冲击波治疗仪	HB102	1	苏州好博
602	中医科	电脑恒温电蜡疗仪	XYL-IV	1	安阳市翔宇
603	中医科	电子灸治疗仪	YT-01	5	安徽雨桐
604	中医科	多功能牵引床	SYJ-VB 型	1	河南盛昌
605	中医科	煎药机		1	
606	中医科	经颅磁脑病生理治疗仪	HXY-B1	1	翔宇医疗
607	中医科	经穴治疗仪	HM6805-I	5	四川恒明
608	中医科	颈椎牵引机	Yz-4	1	安阳市翔宇
609	中医科	万能高速粉碎机	FLBP1000A	1	上海菲力
610	中医科	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XY-WD-V	1	安阳市翔宇
611	中医科	熏蒸治疗机	FumigationApparatus	1	翔宇医疗
612	中医科	液体包装机	DP2000-B 型	1	浙江大鹏
613	中医科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DS-MF2B	2	南京鼎世
614	中医科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615	重症 ICU	梁式吊桥	DMYL-180X	12	山东德曼医疗
616	重症 ICU	电动病床	DHC-IV	12	山东德曼医疗
617	重症 ICU	病人监护仪	uMEC12	2	深圳迈瑞
618	重症 ICU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TDP	1	重庆鑫忆
619	重症 ICU	病人监护仪	epM-10	4	深圳迈瑞
620	重症 ICU	病人监护仪	C50	1	深圳市科曼
621	重症 ICU	病人监护仪	uMEC12	1	深圳迈瑞
622	重症 ICU	病人监护仪	C50	4	深圳市科曼
623	重症 ICU	肠内营养泵	SK-700I	3	深圳市深科
624	重症 ICU	肠内营养泵	KL-5022A	3	北京科力建元
625	重症 ICU	除颤监护仪	BeneHartD6	1	深圳迈瑞
626	重症 ICU	空气消毒机	PM-L1200D 型	1	浙江省绍兴市
627	重症 ICU	呼吸机	SV350	2	深圳迈瑞
628	重症 ICU	呼吸机（转运）	ACMB12A	1	北京航天
629	重症 ICU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0-80M	7	广州和普乐
630	重症 ICU	间歇式充气压力系统	FLowtron Excel	1	洁定医疗

631	重症 ICU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multi (version multiFR0)	1	费森尤斯
632	重症 ICU	麻醉视频喉镜	SMT-II 型	1	秦兴市斯美特
633	重症 ICU	人工呼吸急救苏醒球套组	ENT-1022	2	台湾彦夫
634	重症 ICU	十二道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X-8322	1	北京福田
635	重症 ICU	手持式血液分析仪	300-G	1	新加坡
636	重症 ICU	输液泵	HF-700A	2	东莞横丰
637	重症 ICU	输液泵	ZNB-XK	2	北京科力健元
638	重症 ICU	空气消毒机	TSG12D	1	郑州天使
639	重症 ICU	系列多频振动排痰机	PTJ-5002E	1	吉林省日成
640	重症 ICU	心电监护仪	ePM-10	1	深圳迈瑞
641	重症 ICU	心输出量测量仪	PC4000	1	浦汛医疗
642	重症 ICU	血气分析仪	300G	1	新加坡
643	重症 ICU	亚低温治疗仪	UMEC12	1	深圳迈瑞
644	重症 ICU	注射泵	SYS-52	5	深圳市麦科田
645	重症 ICU	注射泵	Bene fusion sp3D	1	深圳迈瑞
646	重症 ICU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7101	1	北京福田
647	重症 ICU	医用控温仪	BD-98	1	长春市柏达
648	重症 ICU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649	重症 ICU	呼吸机（有创）	VG70	1	北京谊安医疗
650	重症 ICU	呼吸机（正压通气治疗机）	BF30ST	1	小牛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651	重症 ICU	药品阴凉柜	单门 260 升	1	淄博区朱台镇
652	妇产科病区	LED 手术无影灯	XPE-VDC	1	山东铭泰
653	妇产科病区	便携式耳声发射测试仪	ctoReac1	1	丹麦国际
654	妇产科病区	便携式胎心多普勒仪	SD5	5	深圳理邦
655	妇产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ePM10	8	深圳迈瑞
656	妇产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C50	2	深圳科曼
657	妇产科病区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 D2	1	深圳迈瑞
658	妇产科病区	床单位消毒机	CXJ-2J	1	江苏巨光
659	妇产科病区	床旁无创呼吸机	VENTIMOTION2	1	
660	妇产科病区	空气消毒机	LK/KJF-Y-100-D	1	老肯医疗
661	妇产科病区	电动产床	HEDC-01B	2	南通华恩
662	妇产科病区	电手术台	HED02A	1	南通华恩
663	妇产科病区	电动吸引器	YB. DX23D	1	上海祁鑫
664	妇产科病区	电动吸引器	MODEL YX932D	1	上海
665	妇产科病区	电脑胎儿监护仪	SRF618A	6	广州三瑞
666	妇产科病区	病人监护仪	MP-700	2	深圳深迈
667	妇产科病区	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	HKN-90	1	宁波戴维
668	妇产科病区	宫腔镜	ZG-2	1	沈阳沈大
669	妇产科病区	呼吸机	SV350	1	深圳迈瑞

670	妇产科病区	呼吸湿化治疗仪	HF0-80M	1	广州和普乐
671	妇产科病区	经皮黄疸检测仪		1	济南齐力
672	妇产科病区	经皮黄疸检测仪	JH-2	1	天津佳慧
673	妇产科病区	麻醉咽喉镜	成人	1	扬州平安
674	妇产科病区	视频喉镜	JR518	1	苏州迈迪
675	妇产科病区	手术辅助灯		1	
676	妇产科病区	手术辅助照明灯	YD01-1	1	上海浦东新区
677	妇产科病区	输液泵	Benefusion VP1	1	深圳迈瑞
678	妇产科病区	输液泵	ZNB-XK	7	北京科力建元
679	妇产科病区	输液泵	HX-801C	1	广州高新
680	妇产科病区	数字式心电图机	ECG-6020	1	深圳邦健
681	妇产科病区	胎儿/母亲监护仪	F6 EXPRESS	4	深圳理邦
682	妇产科病区	胎心监护仪	SD6	1	深圳理邦
683	妇产科病区	新生儿专用监护仪	C60	1	深圳科曼
684	妇产科病区	阴凉柜	YK-525	1	河南龙圣
685	妇产科病区	医用吊塔	D29	1	山东铭泰
686	妇产科病区	空气消毒机	YKX-Y-1000	1	成都丹翔
687	妇产科病区	婴儿辐射保暖台	RN-100	4	郑州迪生
688	妇产科病区	婴儿辐射保暖台	HKN-93E	1	宁波戴维
689	妇产科病区	婴儿培养箱	BB-100	1	郑州迪生
690	妇产科病区	注射泵	KL-702	3	北京科力建元
691	妇产科病区	综合产床	JHC-06A	3	江苏南通
692	妇产科病区	输液泵	BeneFusion VP1	1	深圳迈瑞
693	妇产科病区	医用冷藏箱	YC-200	1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694	妇产科病区	手术无影灯	YDE700/500	1	德曼医疗
695	妇产科病区	电手术台	DST-3	1	德曼医疗
696	妇产科病区	单臂吊塔	DMYL	1	德曼医疗
697	妇产科病区	手术照明灯	YDE300D	5	德曼医疗
698	妇产科病区	新生儿洗礼池	ZH/XLC-1	1	上海正华
699	妇产科病区	婴儿护理台	ZH/HLT-1	1	上海正华
700	妇产科病区	综合产床		5	
701	妇科门诊	磁刺激仪	MagBelleF110	1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2	妇科门诊	生物刺激反馈仪	S470/S440	1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3	妇科门诊	胎儿/母亲监护仪	F6 EXPress	1	深圳立邦
704	妇科门诊	手术辅助灯	YD01-1	1	上海汇丰
705	妇科门诊	手术辅助灯	ZD	1	江苏巨光
706	妇科门诊	病人监护仪	ePM10	1	深圳迈瑞
707	妇科门诊	电动吸引器	YX9320	1	上海宜佳
708	妇科门诊	病人监护仪	STAR500E	1	深圳科曼
709	妇科门诊	多参数胎心仪	STAR6000	1	深圳科曼
710	妇科门诊	胎心多普勒仪	SD3	1	深圳立邦

711	妇科门诊	微波治疗仪	WB-3100 (AII)	1	宝兴企业
712	妇科门诊	电动人工流产吸引器	DFX-IV-C	1	江苏科凌
713	肿瘤肾病科病区	药品阴凉柜	单门 260 升	1	淄博市朱台镇
714	总务科	三屉太平柜	JYFT-3(2.55*0.9 *1.8 米)	1	驻马店市吉远
715	总务科	推尸车	2200*700*750	1	驻马店市吉远
716	总务科	解剖台	JPT-1 (2600*860* 800)	1	驻马店市吉远

5.2 服务要求:

5.2.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5.2.2. 服务地点: 临夏县人民医院

5.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半年后支付合同服务费的 50%, 一年后支付合同服务费剩余的 50%

5.4 履约保证金: 无

第五章、评标原则及办法

5.1 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5.1.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应当停止评标工作, 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 应当修改招标文件, 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1.2 组织

1) 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投标文件的商务审查评价和技术部分审查评价。

2) 代理机构: 由甘肃荣腾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 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 对外联系, 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 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投标资料、投标文件; 做好投标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 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 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 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 监督部门: 临夏县采购办等有关监督部门组成,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整个评标过程进行监督, 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4) 审核小组: 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和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 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进行统计审核, 并汇总计算总分。

5.2 评标程序

5.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 对所有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核, 了解其对招标文件是否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通过初步审核, 评委会拒绝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 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投标须知一览表资格要求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 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投标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

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有序，评估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在网上开评标系统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评标委员会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2.3 投标的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和比较。即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中所载入的投标设备技术参数、技术性能、采用标准、质量保证措施、技术资料，以及合理的投标报价、相近业绩、质保年限、售后服务、交货期、投标文件完整性等内容等条款进行综合记分、择优选择。

5.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2.5 编写评标报告及其他事项情况说明（如有）。

5.3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综合打分排序，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拟中标供应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类别	项目	评分说明	分值
价格部分10分	报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0分
商务部分20分	业绩	投标人具有医疗设备维修及保养项目的业绩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为依据），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8分。（满分8分）	8分
	服务承诺	提供详细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及时率、客户满意度等指标，承诺优得10分，良得5分，一般得3分。 承诺更换零件为原厂新件的得2分。	10分 2分
	技术响应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2分，扣完为至。	10分

技术部分70分	维修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维修保养方案，对响应时间、开机率、年度保养、零配件调配、是否具备设备远程诊断和维修保养系统、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本项目熟悉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完整合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强得15分；方案基本完整，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一般，得10分；方案不完整，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差，得5分；没有不得分。	15分
	服务方案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具体清晰、技术路线正确；总体工作思路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15分；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较清晰；总体工作思路基本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可行性好的得10分；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不清晰；总体工作思路不够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行性差的5分；没有不得分。	15分
	应急预案	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处理措施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的科学、完整、合理、内容充实的得15分，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的较科学、较完整、较合理、内容充实的得10分，投标人提供了简单的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的得5分；	15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能提供完善的售后质保服务方案，提供的售后质保服务方案完善、合理、科学、可行性强（服务方案包括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服务响应和故障排除、日常维护及保养措施、应急措施等）；服务内容具有针对性，内容全面的得15分；售后培训服务方案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的得10分；售后服务服务方案较差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15分

5.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提出书面评标报告，阐明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意见，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推荐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须补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后（即补齐与第二中标候选人之间的投标报价差额，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投标人得分出现绝对相等时，以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人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第六章、附件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附件 1：采购合同格式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4：法人授权书

附件 5：投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 6：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件 7：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附件 8：投标服务偏离表

附件 9：服务质量承诺函

附件 10：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附件 1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12：投标单位承诺书

附件 1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附件 14：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附件 15：联合体协议（如有）

附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7：“网上开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以上附件内容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投标截止日前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 12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

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9、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说明：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本章中“投标截止日前”是指以投标截止日为起始时间倒推每一项相应要求的时间。

附件 1: 采购合同格式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LXZC

需方:

供方:

年 月 日

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服务合同

根据“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_____（以下简称需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

三、草拟时间：_____年 月 日

四、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文件的规定，供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服务内容、人数、标准等信息详见服务一览表。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人工、税款、服务等全部费用。

五、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成交结果表，合同所附服务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服务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为准。

六、合同金额：_____（¥ _____元）

七、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招标文件要求标准。

2、供方承担提供服务时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实施地点验收。

4、付款方式：

5、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下认真履行。

6、违约责任：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提供服务，如不能，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八、服务期限、实施地点：

1、服务期限：

2、实施地点：

九、经济责任：

（一）供方责任

（1）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服务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供方须

向需方支付拒收服务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二) 需方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拒绝供应商提供服务。

十、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解决。

十二、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壹份，供方壹份，临夏县财政局采购办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需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附件2: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 LXZC 的 _____ 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招标文件, 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招标文件, 决定参加本次投标。

- 1、我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并保证其真实性。
- 2、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的内容, 并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无其他不明事项。

4、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 90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4) 我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或服务进行交付, 保证业务交易的真实性, 不进行私下交易、同下单人进行虚假交货、变通、返现等。”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如有弄虚作假, 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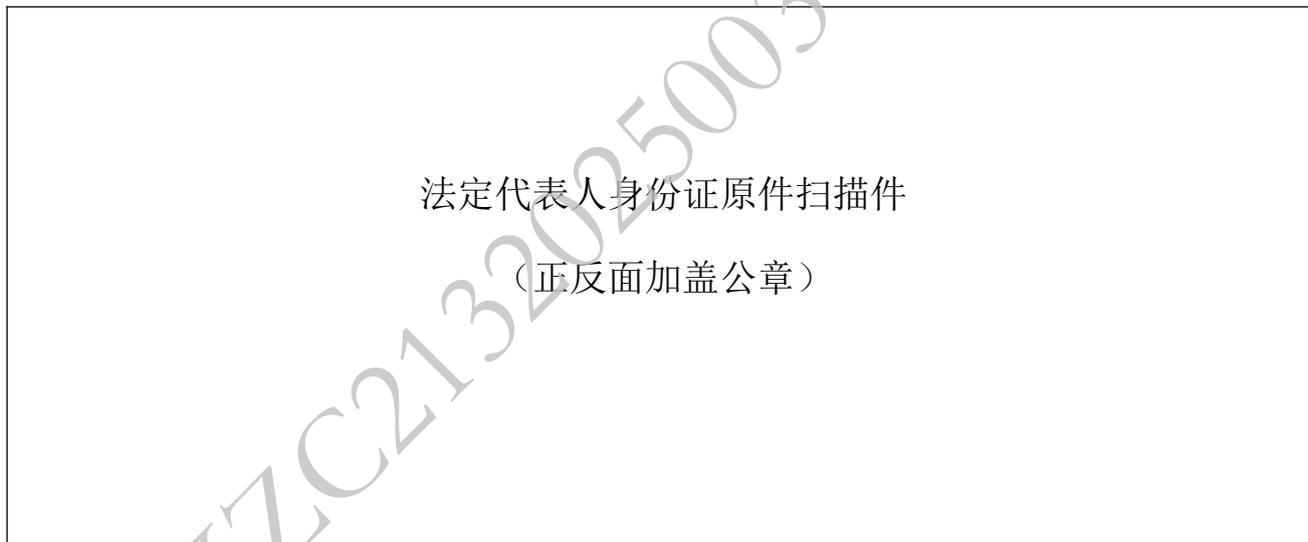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等特殊行业外, 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 只需提供分公司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



致:(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函声明: _____任命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 参与招标编号为 _____的 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 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 (签字或印章):

授权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等特殊行业外, 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 只需提供分公司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附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件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服务质量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2025年 月 日就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编号：LXZC ）事宜，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作如下保证：

(自行填写)

LXZC21320250034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相关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附件 10:

投标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LXZC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技术要求	偏离情况	技术支撑 材料所在 页码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说明：①“偏离情况”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请按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服务要求，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中的采购需求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所投服务的技术文件，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

附件 11: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

投标单位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内容后，
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 1、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 3、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 4、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5、不搞围标、串标，不排挤、损害其他投标人利益。
- 6、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的合法利益。
- 7、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 10、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13: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
编号为: 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
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
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
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成员二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16: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单位: 元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4.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 的 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 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 人,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 属于 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 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 人,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 属于 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LXZC21320250034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单位名称)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 ××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万元,占××%。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LXZC21320Z500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制造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LXZC2132025003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同相关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标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调整完善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落实情况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执行要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年5月30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17:

“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一、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及安装

投标企业首先关闭电脑杀毒软件，登录交易通官网（网址：www.ejiaoyi.vip）点击下载中心，找到要下载文件及驱动进行下载，下载成功后解压文件压缩包，点击解压后的安装文件进行安装。





二、锁子的互认绑定

制作文件时确认锁子是否是交易通的锁，交易通的锁可以直接登录制作工具，其他锁在交易通官网（网址：www.ejiaoyi.vip）进行锁子的互认绑定之后进行文件的制作。



三、工具的登录

登陆政府采购投标制作工具，需要使用CA锁进行登陆，用户登录有两种方式：CA登录和互认CA登录，如遇提示更新请立即执行。



CA登录
 互认CA

用户名

密码

[证书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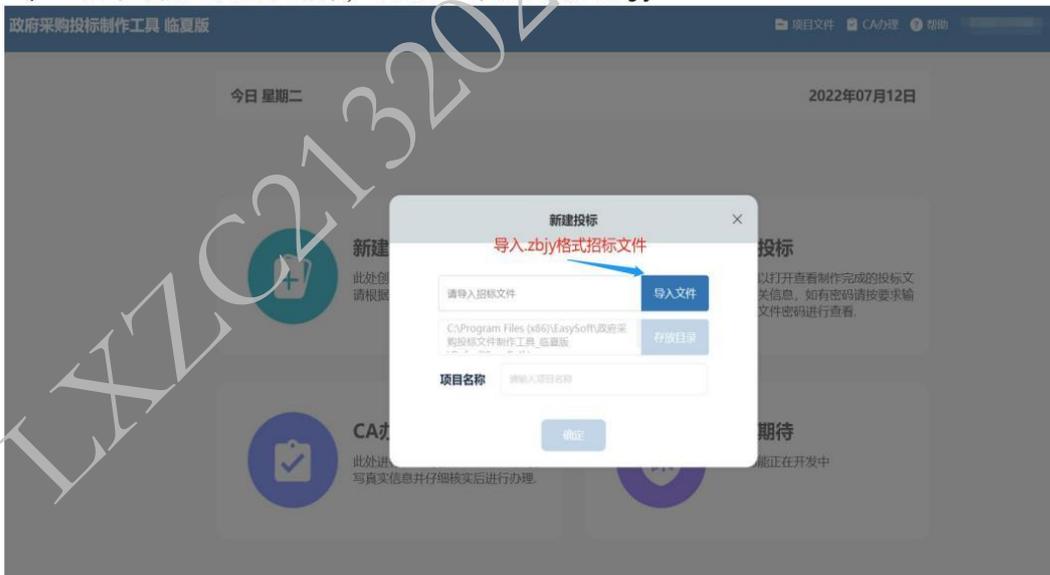
四、功能按钮

点击项目文件可打开项目文件或最近项目文件。
 新建招标可创建政府采购类型投标文件，请根据相关提示进行文件制作。
 打开招标可打开、查看制作完成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信息。
 打开投标可打开已制作好的投标文件进行查看、预览。
 CA 办理可线上办理 CA 锁。
 可点击检查更新进行工具检查。



五、新建项目

新建招标：可创建政府采购类型投标文件，请根据相关提示进行文件制作，导入已下载好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格式为 .zbj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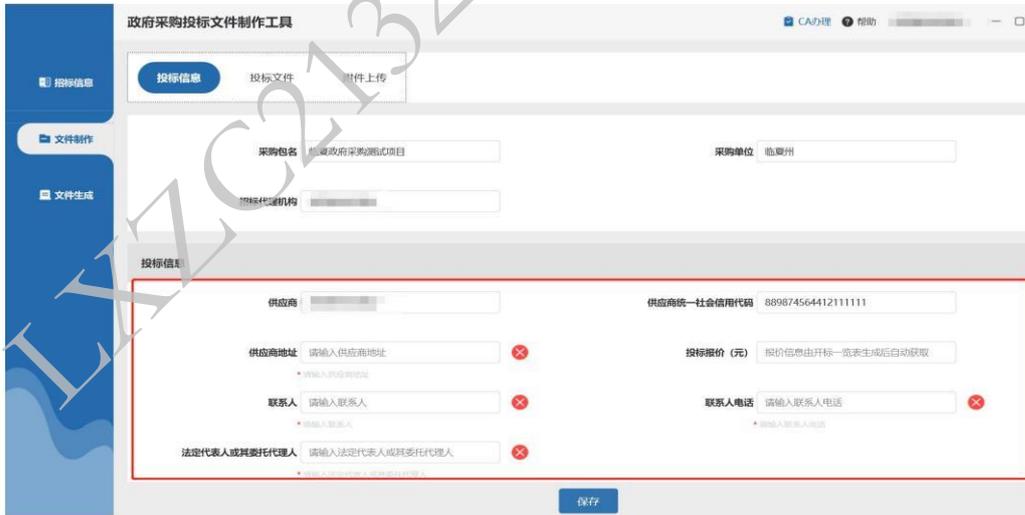
招标信息

可查看招标信息、评标办法、招标文件、货物清单等内容



投标信息

投标信息填写：带*为必填选项，请认真填写投标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保存。投标报价由开标一览表进行获取



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信息填写保存之后点击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编辑有两种方式，根据顺序先导出模板进行内容编辑，然后导入文件（支持PDF）导入的PDF点击保存。或者直接在工具内进行编辑，然后保存。第二章同样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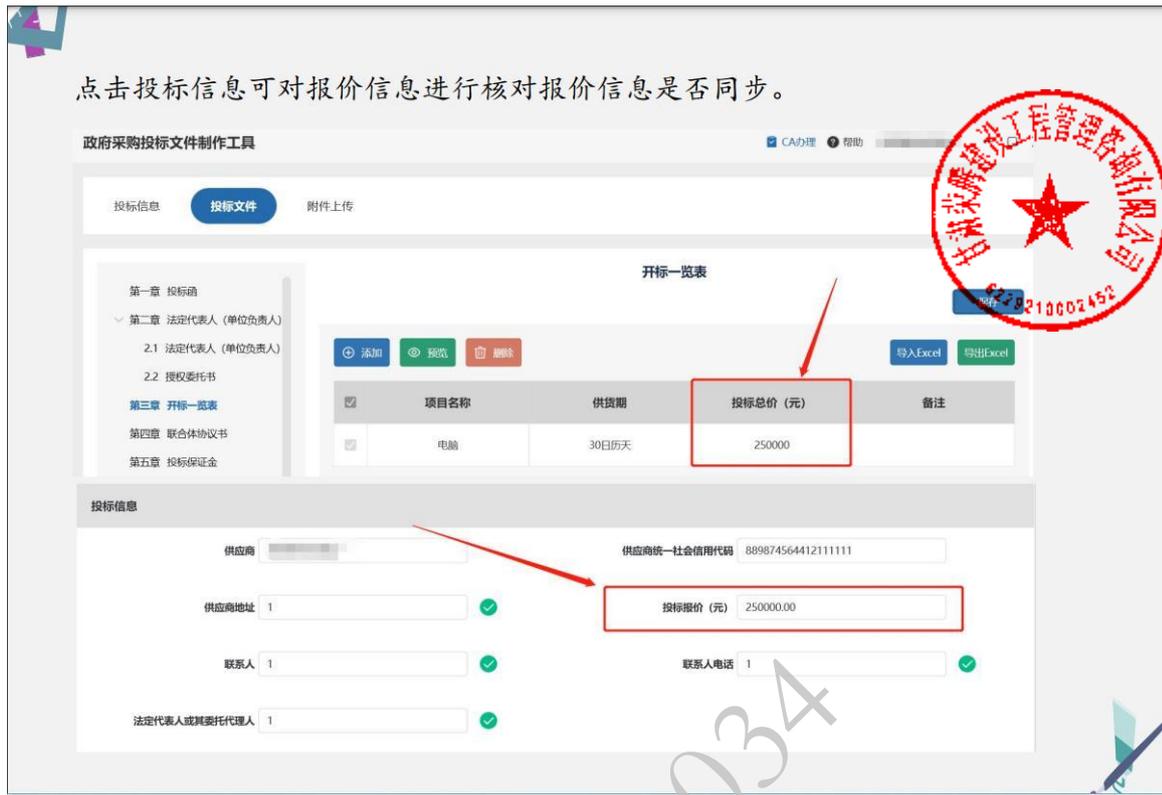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支持导出Excel导出编辑，导入功能。导出Excel表格编辑，编辑完成后导入Excel表格并保存，可点击预览进行表格查看。或者直接在工具内编辑、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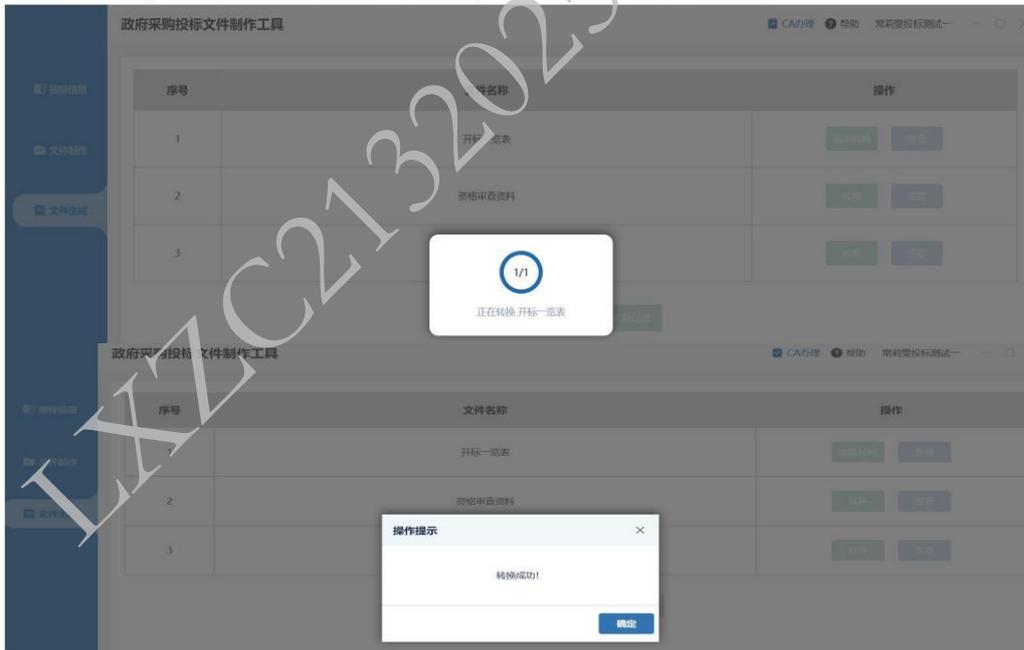
表格填写：可直接点击添加，并保存。填写完成后可点击预览进行表格查看。





六、文件生成

文件制作完成以后对开标一览表部分进行转换并盖章保存





使用登录锁完成电子签章并保存文件（根据要求选择定位模式）。
资格审查资料、投标文件部分同样操作进行转换签章保存。



项目名称： 临夏
 采购包名称： 临
 项目编号： cszc
 报价币种： 人民币

签名文档

签章名称 2-采购要投标测试- (共1枚)

证书名称 采购要投标测试- 详细信息

密钥密码 ***** 记住密码

定位模式 鼠标一次定位签章
 鼠标一次定位签章
 鼠标一次定位连续多页签章
 鼠标定位连续签章

高级设置

签名 取消

项目名称		iSignature (元)	备注
电脑	30日历天	250000	

总价：250,000.00 元（大写：贰拾伍万元整）



可以自行根据评标办法内容设置相关评审点便于专家评审时快速找到相关内容。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CA办理 帮助

招标信息 文件制作 文件生成

第五章 投标保证金 8
 第六章 资格审查资料 10
 第七章 分项报价表 15
 第八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规格偏离表 17
 第九章 政策性支持 18

评审点设置

设置投标文件对评审项的响应关联

评标办法: 资格预审 形式性审查 业绩信誉认定 技术标 商务标

评审标准	PDF文档页码
公司营业执照	添加当前页
财务状况	添加当前页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	添加当前页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添加当前页

对评审点的关联信息进行查看



文件生成插入登录锁进行文件生成点击生成标书并输入CA锁密码，系统自动生成tbjy（投标文件）、mtbjy（备用投标文件）、czt（存证文件）格式3个文件。标书文件需在该项目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指定网站进行投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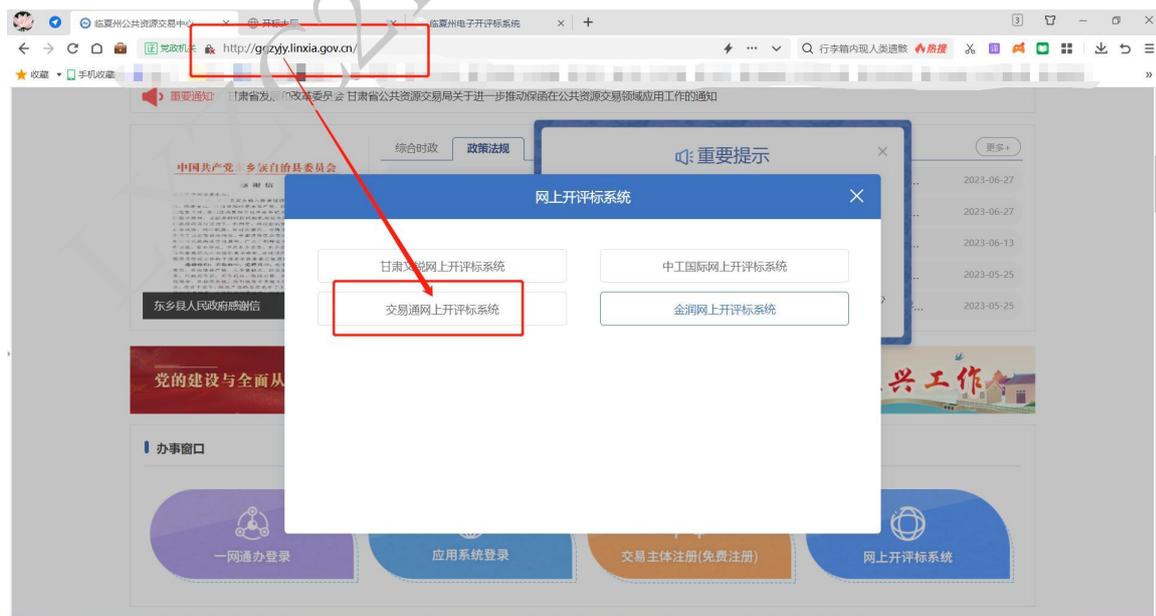
一、投标文件递交

登陆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ggzyjy.linxia.gov.cn/>)

选择交易通“网上开标系统”。

(<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2. 登陆交易通不见面投标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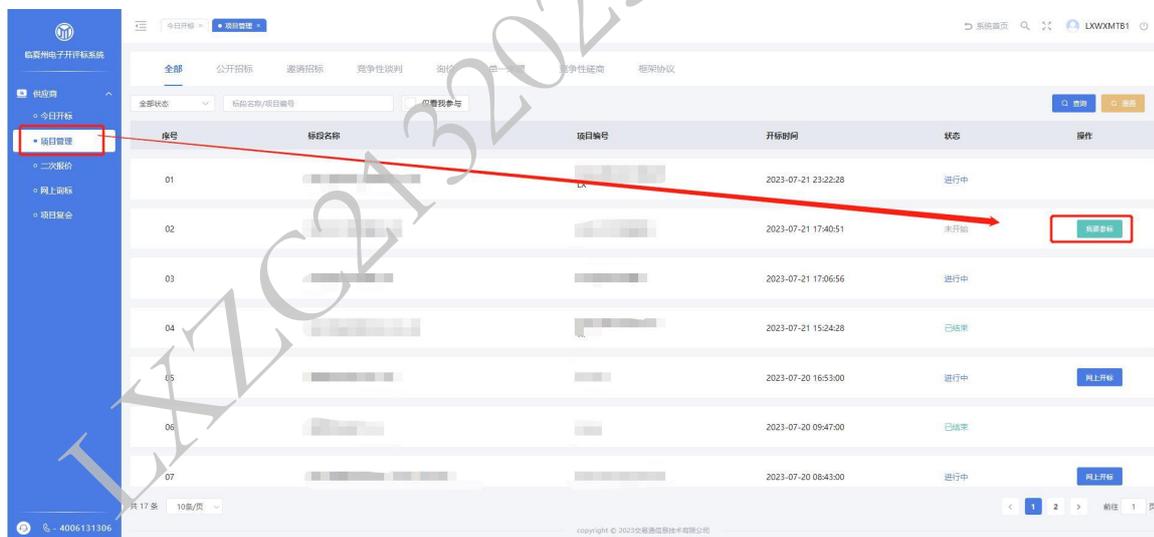
支持账号/CA 电子证书/标易信 APP 扫码登录



3. 选择对应项目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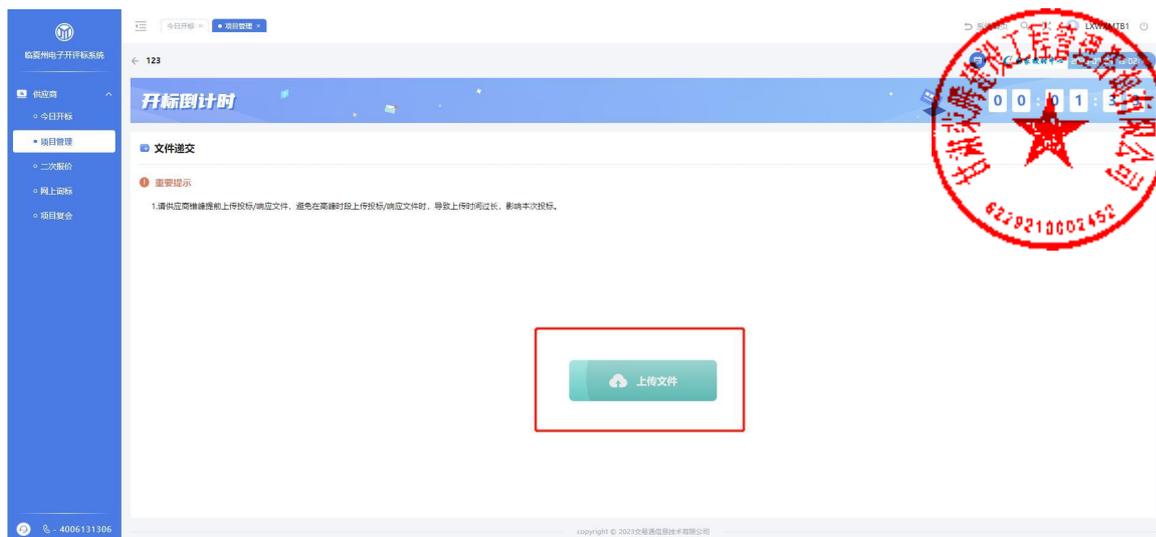


4. 选择点击左侧项目管理，找到要参标的项目点“我要参标”。



5. 上传投标制作工具生成的 **tbjy**、**mtbjy**、**czr** 格式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需更换投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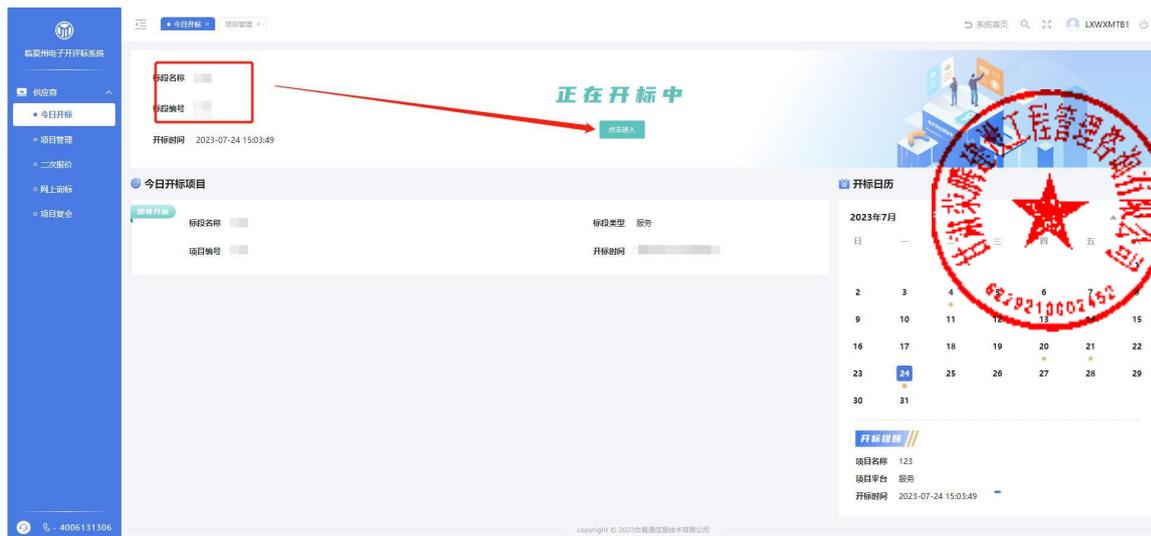
文件，可重新上传，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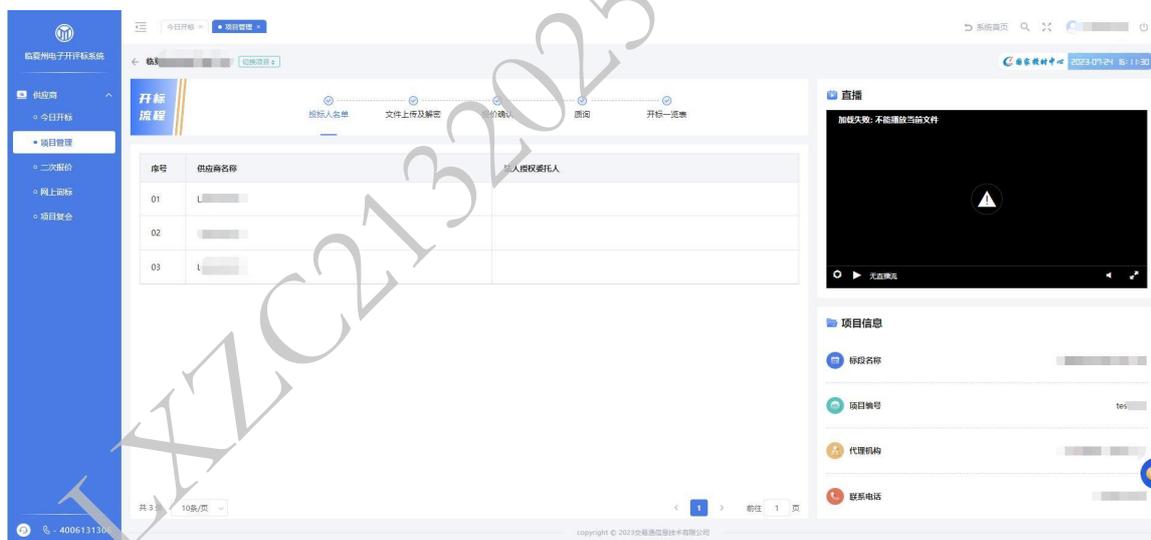
二、开标：投标人进入交易通临夏州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lxebid3.ejiaoyi.vip:17000/bid-ejiaoyi-lxz/bidder-login> 推荐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

1. 主体账号或 CA 登录→政府采购→今日开标→点击进入→右上角进入开标



2. 根据页面开标流程、开标直播、弹窗提示或者刷新页面的操作完成解密（解密环节系统默认 30 分钟，超过 30 分钟解密环节将会关闭）→质询（无异议的情况下手机扫码横屏完成签字即可）等操作。



评标办法



1. 评审办法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 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

表-资格审查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投标截止日前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9	中小企业声明	9、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且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政策性优惠设置

表-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无

初步评审

表-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1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3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4	报价没有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报价没有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没有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没有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报价合理性	无下述情况：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无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详细评审

表-详细评审标准（90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标	1	投标人具有医疗设备维修及保养项目的业绩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为依据），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8分。	8
	2	提供详细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及时率、客户满意度等指标，承诺优得10分，良得5分，一般得3分	10
	3	承诺更换零件为原厂新件的得2分	2
	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2分，扣完为至。	10
	2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维修保养方案，对响应时间、开机率、年度保养、零配件调配、是否具备设备远程诊断和维修保养系统、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本项目熟悉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完整合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强得15分；方案基本完整，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一般，得10分；方案不完整，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差，得5分；没有不得分。	15

技术标	3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具体清晰、技术路线正确；总体工作思路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15分；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较清晰；总体工作思路基本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可行性好的得10分；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工作部署不清晰；总体工作思路不够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行性差的5分；没有不得分。	15
	4	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处理措施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的科学、完整、合理、内容充实的得15分，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的较科学、较完整、较合理、内容充实的得10分，投标人提供了简单的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的得5分；	15
	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能提供完善的售后质保服务方案，提供的售后质保服务方案完善、合理、科学、可行性强（服务方案包括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服务响应和故障排除、日常维护及保养措施、应急措施等）；服务内容具有针对性，内容全面的得15分；售后培训服务方案针对性不强，内容不够全面的得10分；售后服务服务方案较差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15

价格评审

表-价格折算分值的办法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1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报价总分}$

2. 办法说明

本办法是根据设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价设置的参数生成，转换文件时自动附加到招标文件上

投标文件格式



LXZC21320250034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___

供应商名称：___

供应商地址：___

联系人：___

联系电话：___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4.1 营业执照
 - 4.2 财务状况
 - 4.3 纳税证明
 - 4.4 社保缴纳证明
 - 4.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7 信用记录
 - 4.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4.9 中小企业声明
- 五、投标服务偏离表
- 六、其他资料



LXZC21320250034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LXZC21320250034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限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LXZC21320250034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投标截止日前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

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9、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说明：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本章中“投标截止日前”是指以投标截止日为起始时间倒推每一项相应要求的时间。

4.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LXZC21320250034

4.2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投标截止日前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LXZC21320250034

4.3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LXZC21320250034

4.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LXZC21320250034

4.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LXZC21320250034

4.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关于分公司投标（除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只需提供分公司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法人授权函

致:采购人

本授权函声明：_____任命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招标编号为_____的

项目的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

被授权人 (签字或印章) :

授权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关于分公司投标（除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只需提供分公司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4.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LXZC21320250034

4.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LXZC21320250034

4.9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LXZC21320250034

五、投标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LXZC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技术要求	偏离情况	技术支撑 材料所在 页码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说明：①“偏离情况”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请按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服务要求，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中的采购需求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所投服务的技术文件，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

六、其它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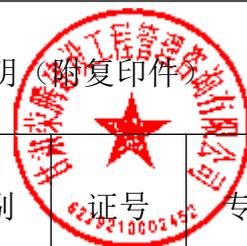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 (附复印件)			
					证件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印章) :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质量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2025年 月 日就临夏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修保养整体外包项目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编号：LXZC ）事宜，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作如下保证

:

(自行填写)

LXZC21320250034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相关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投标单位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 1、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 3、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 4、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5、不搞围标、串标，不排挤、损害其他投标人利益。
- 6、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的合法利益。
- 7、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 10、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联合体协议（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成员二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单位：元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4.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_____（单位名称）××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万元，占××%。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

		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	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制造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

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 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调整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落实情况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执行要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年5月30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

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